

## 附件 4

### 第二十五届全国政协好新闻诚信参评承诺书

我单位就报送第二十五届全国政协好新闻参评作品做出如下承诺：

一、按照《关于举办第二十五届全国政协好新闻评选活动的通知》要求组织作品评选。对申报的作品以及推荐表等材料，认真审核把关。相关作品内容和材料均已经过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确认，均符合参评要求。

二、申报的作品不存在导向问题、抄袭、造假或内容失实；不存在重新制作、虚报刊播信息、虚报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以及参评作品与刊播作品不一致；不存在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违反职业道德或因违反评奖规则等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内；不存在未按规定程序开展公示；不存在报送单位和参评者等有请客吃饭、送礼、“拉选票”等贿赂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出现以上问题，我单位愿按照相关规定承担全部责任。

刊播单位负责同志（签名）

（加盖刊播单位公章）

2015 年 2 月 21 日

